



各位家長：

「2023-2025 年度學校管理委員會」家長成員選舉

「學校管理委員會」是推動學校發展的重要議事組織。

(甲)有關成員包括：教育局官員、社會獨立成員、家長成員、校友成員及教師成員。

(乙)主要功能為：

- 促進學校發展事宜
- 商議校政及決策
- 提供協助學生成長意見

上屆家長成員那星星女士任期屆滿，故新一屆學校管理委員會的家長成員有一席空缺，需依章進行選舉。現誠邀各位家長積極參加選舉，群策群力，共襄校務。

本會現委任陳淑芬副校長擔任是次學校管理委員會的選舉主任，負責一切選舉程序及處理當中事宜。無論參選與否，請各家長於2023年9月21日(星期四)或以前將回條填妥交回班主任；而有意參選的家長則需另填妥後頁的「參選表格」(請家長自行下載，或向班主任索取)，由就讀最高年級的子女交回班主任辦理(逾期恕不受理)。

如有查詢，可致電2728 7627與陳淑芬副校長聯絡。

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四日

主席 黃劍青

2023/24家長教師會通告第 (E007) 號

回 條

黃主席：

本人已詳細閱讀家長教師會通告第E007號「2023-2025年度學校管理委員會」家長成員選舉，並清楚其內容。

本人 * 擬參選「學校管理委員會」家長成員選舉，並交回「參選表格」。
 不擬參選

() 班學生 _____ ()

家長簽署： _____

聯絡電話： _____

家長姓名： _____

二零二三年__月__日

* 請在適當的內加✓

「2023-2025 年度學校管理委員會」家長成員選舉
注意事項

(一) 成員空缺數目：	一位
(二) 各項選舉細則：	凡就讀本校學生的家長，包括學生的父親、母親、監護人或實際管養該學生的人(每個家庭只可有一位候選人)，並符合下列要求： 1. 每年最少有 3 個月在香港居住 2. 年滿 18 歲 3. 年滿 70 歲者，須獲有效的醫生證明書，以證明他在健康方面適合執行校董的職能 4. 並非《破產條例》(第 6 章)所指的破產人，或並非已根據該條例訂立自願安排 5. 沒有在香港或其他地方被裁定已犯可判監禁的刑事罪行 6. 有關選舉詳情可瀏覽教育局網頁： 教育局網頁>學校行政管理>校本管理
(三) 成員任期：	任期為兩年，由當選日起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止。如家長成員在任期中不再是本校的學生家長(例如學生畢業或轉校)，他的任期持續至任期屆滿或該學年終結止，兩者以較早為準。
(四) 成員職責：	出席學校管理委員會全年召開最少三次的會議，參與校政決策，確保學校實踐其辦學使命，促進學校自我完善。
(五) 提名方式：	每名家長都有資格成為候選人。
(六) 截止提名日期：	提名截止日期 2023 年 9 月 21 日(星期四) ，請把「參選表格」於 9 月 21 日或以前交班主任收集。
(七) 派發候選人資料日期：	2023 年 9 月 28 日(星期四)
(八) 派發選票日期：	2023 年 10 月 4 日(星期三)
(九) 投票人資格：	凡就讀本校的學生家長，包括學生的父親、母親、監護人及實際管養該學生的人，也有權投票。
(十) 選票數目：	1. 不論就讀本校子女的數目，每個家庭均獲派選票 兩張 ，可由符合投票資格的人士投票。 2. 如有多名子女就讀本校，只由就讀最高年級的子女獲發 兩張 選票。
(十一) 投票日期及時間：	2023 年 10 月 5 及 6 日(星期四、五) 上午 8:00 至下午 3:30 由學生代為投票或由家長親自到學校投票。
(十二) 投票方法：	1. 為確保選舉公平，投票以不記名方式進行。 2. 家長可親自於投票期間把選票投入學校設置的投票箱內。 3. 家長亦可選擇把選票透過就讀本校之子女投入學校的投票箱。 4. 截止投票時間為 2023 年 10 月 6 日(星期五)下午 3:30 。於截止投票時間後交回的選票一律作廢。
(十三) 點票日期/地點：	投票截止後，在所有候選人和選舉主任見證下立即進行點票工作
(十四) 公布結果：	選舉主任在點票完成後即場公布選舉結果，並於 10 月 17 日以通告通知所有家長。

#上述選舉注意事項乃按照教育局《教育條例》及《福榮街官立小學學校管理委員會章程》訂定。

1. 教育局《教育條例》：

https://www.edb.gov.hk/attachment/tc/sch-admin/sbm/essential-knowledge-of-sbm/IMC_legislation_reminders_2022sep_tc.pdf

2. 福榮街官立小學學校管理委員會章程：

https://www.fwsgps.edu.hk/wp-content/uploads/2022/04/SMC-Constitution_9.2012.pdf

3. 校董操守指引：

https://www.edb.gov.hk/attachment/tc/sch-admin/sbm/essential-learning-for-school-managers-1/GuidanceNotesOnDraftingCodeOfConductForSchoolManagers_2019sep_tc.pdf

備註：

1. 在選舉中得票最高的一位候選人當選為家長成員。
2. 於點票結束後，如候選人獲得相同數量的選票，在家教會主席、選舉主任及監票人見證下，抽籤作決。一經決定，不得異議，亦不設重選。
3. 如只有一位候選人，於提名期結束後，該一名候選人便會自動當選。
4. 落選的候選人可以在選舉結果公布的一星期內，以書面列明上訴理由向本會提出上訴。本會將舉行一個由校長、選舉主任和本會兩位家長委員代表出席的會議，決定上訴的結果。

福榮街官立小學
2023-2025 年度學校管理委員會家長成員選舉

參選表格

(不參加競選之家長不用交回)

1. 本人欲參選是次選舉，本人符合參選資格並同意遵守是次選舉所有條例及規則；
2. 本人確實所有提供的資料均真確無訛，如引起任何法律責任，本人同意承擔一切後果；
3. 如有需要，本人樂意向選舉主任提供補充資料；及
4. 如違反上列事項或是次選舉之有關係例或規則，本人同意本人之參選資格或會被取消。

候選人資料

1. 請以黑色或藍色原子筆填寫。
2. 請參加競選之候選人填寫以下個人資料簡介，並於 **2023 年 9 月 21 日(星期四)或之前由最高年級的子女交回班主任。**
3. 校方稍後會聯絡參選人，索取個人照片(證件相大小)及與孩子的合照(3R/4R)各一張。

候選人姓名：_____	現讀本校的子女姓名及班別：
性別：_____ 男 / 女 (請圈出)	1. _____ (P.)
*聯絡電話：_____	2. _____ (P.)
	3. _____ (P.)

請候選人就自己的學歷、工作經驗、專長或抱負作簡短的介紹。(不多於 200 字)

- 本人同意福榮街官立小學家長教師會將上述資料(*電話號碼除外)用作參選學校管理委員會家長成員之用，家教會不會因刊登有關資料而涉及任何訴訟的法律責任。

(同意者，請在方格內加✓)

候選人簽署：_____

日期：_____